

公 告

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88号（底层后客室、室内阁）承租人丁宝森；
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88号（二层前后楼、二层后小间）承租人钟阿福；
上海市虹口区武昌路293号承租人吴一军；
经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政府2017年4月10日《房屋征收决定》（虹府房征【2017】1号）批准，乍浦路88号、武昌路293号房屋已列入虹口区32街坊征收范围。该地块签约期限为2017年4月22日至2017年7月21日止。
自征收工作开展以来，你们始终未与征收实施单位联系，征收实施单位通过多种渠道寻找你们，但均无果。
为此，请你们见报后，速与征收办公室联系。自登报之日起90天内，如仍未得到反馈信息，则将按照相关的法律规定和程序进行处理。特此公告

联系人：姚强 电话：18321814297
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武昌路556号309室

上海市虹口第二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7日